# 國立東華大學
# 電機工程學系

## 專任教師徵聘公告

| | |
|---|---|
| **應徵職級與名額** | 徵聘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之專任師資 2 名。<br>(收件截止日延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
| **應徵資格** | 具電機相關系所博士學位或可於到職日前獲得博士學位者。 |
| **專長領域與條件** | ※ 半導體工程組教師 1 名:<br>1. IC 設計相關專長為優先。<br>2. 能教授數位 IC 設計、VLSI 電路設計(含實驗)及數位邏輯設計(含實驗)為佳。<br>3. 具備全英語授課能力者為佳。<br>※ 智慧系統組教師 1 名:<br>1. 控制、計算機以及機器學習等專長為優先。<br>2. 能教授微處理機(含實驗)、計算機結構或機器學習等課程為佳。<br>3. 具備全英語授課能力者為佳。 |
| **收件截止日** | 112 年 3 月 31 日(五)止 (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 **起聘日期** | 預計 112 年 8 月 1 日起聘 |
| **檢 附 證 件<br>(紙本、電子檔)** | 1. 履歷表(含附件)、可授課之科目列表及課程大綱簡述（含可教授之本系課規所列之課程以及若錄取後欲新開設之新專業課程）。<br>2. 學經歷證件、歷年成績單(大學以上(含))及博士論文摘要<br>【國外學歷證件、國外經歷服務證明，需向駐外單位辦理驗證】；尚未畢業者請註明博士學位考試日期。<br>3. 近五年著作列表以及代表著作之全文影本至多三篇。<br>**上述資料請先 Email 正本或掃描之電子檔，另再將紙本寄出。**<br>4. 三封推薦信。<br>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例如、獲獎證明、英文口語能力證明。 |
| **備註** | 1. 郵寄地址: 974301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 2 段 1 號<br>國立東華大學電機系【新進教師遴選事務委員會】收<br>2. 聯絡人: 邱小姐、聯絡電話: 03-8905063<br>電子信箱: senorita@gms.ndhu.edu.tw<br>電子檔標題請註明【應徵電機系教師及姓名】。<br>3. 除推薦信函外，其餘資料可先以影本寄出通過初審再補正本。未通過初審者，恕不另行通知；書面資料概不退還。<br>4. 本校教師聘任相關辦法:人事室\人事法規\教師聘任相關\法規 |